

关于推荐优秀“国创项目”参加第十届全国大学生 创新创业年会的通知

各学院、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第十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参会准备工作的通知》精神，我校可遴选推荐1项2014-2016年的优秀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参加省教育厅遴选，具体遴选范围及遴选条件见附件1。

请符合条件的项目负责人于6月9日中午前将材料电子版发 zhkujwk@163.com，学院推荐表纸质版交教务科（海珠校区行政楼303，白云校区刘宇新楼225）。

附件1：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第九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参会准备工作的通知

附件2：学院推荐表



（联系人：张老师 电话：89003071）